证券代码: 872779

证券简称: 天保人力 主办券商: 太平洋证券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5月 16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7.980.583.63元,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,286,822.68元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1,500.0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,000,000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9615元人民 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- (1) 根据财税相关规定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 得税政策,个人股东、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 缴税款0.192300元; 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096150 元; 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- (2)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(QFII/RQFII)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的规定, 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 10 股派发0.865350元。
- (3)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 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 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25年6月26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25年6月27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25年6月26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(R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5年6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天津自贸试验区(空港经济区)中心大道华盈大厦 105 室二层

联系人: 寇少卿

电话: 022-88956988

传真: 022-84906762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20日